

团 体 标 准

T/EGAG XXXX—XXXX

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规范

Specifications of reuse evaluation of digital product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广东省电子政务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角色与职责	1
5 总体要求	1
5.1 评价原则	1
5.2 评价对象	2
6 评价流程	2
6.1 概述	2
6.2 产品符合性审查	3
6.3 产品技术评审	4
附录 A（规范性） 数字化产品送选申请表（模板）	5
附录 B（规范性） 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指标体系	6
参考文献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广东省电子政务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的角色与职责、评价原则、评价流程、评价指标等要求。本文件适用于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的管理和实施。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数字化产品 digital product

服务于数字政府建设的政务信息化软件产品。

3.2

子系统 subsystem

是产品中相对独立的一部，产品由若干子系统构成。

3.3

一级功能 primary function

由子系统分解，说明子系统具备的能力，通常指功能模块。

3.4

二级功能 secondary function

由一级功能分解，清晰说明子系统具备的能力，通常指功能项。

3.5

服务项 service item

某项服务工作及产出成果的统称。

3.6

服务内容 service content

由服务项中分解出来的具体工作。

3.7

工作量 workload

完成服务内容所需的工作量。

4 角色与职责

4.1 评价机构，负责组织进行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或单位，一般为行业组织。

4.2 服务商，指数字政府建设服务商，负责提出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申请，按需对可复用评价的数字化产品进行产品送选、完善等工作。

5 总体要求

5.1 评价原则

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应遵守以下原则：

a) 科学合理：符合数字政府建设与发展规划，评价要点设置科学合理；

b) 公正客观：保持第三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在产复用评价过程中保持过程和结果客观公正；

- c) 结果导向：复用评价过程及结果应基于正确的方法，以确保其满足要求。

5.2 评价对象

评价对象为在数字政府建设过程中形成的系统、平台、组件等数字化产品。

6 评价流程

6.1 概述

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主要包括产品符合性审查、技术评审两个阶段，具体流程如下：

- a) 服务商向评价机构提出的数字化产品评价申请，并提交产品评价材料；
- b) 评价机构开展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具体工作，包括组织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对产品材料进行符合性审查，组建技术评审组根据复用评价指标体系开展技术审查，以及发布评价结果、颁发证书、开展宣传等。

数字化产品评价流程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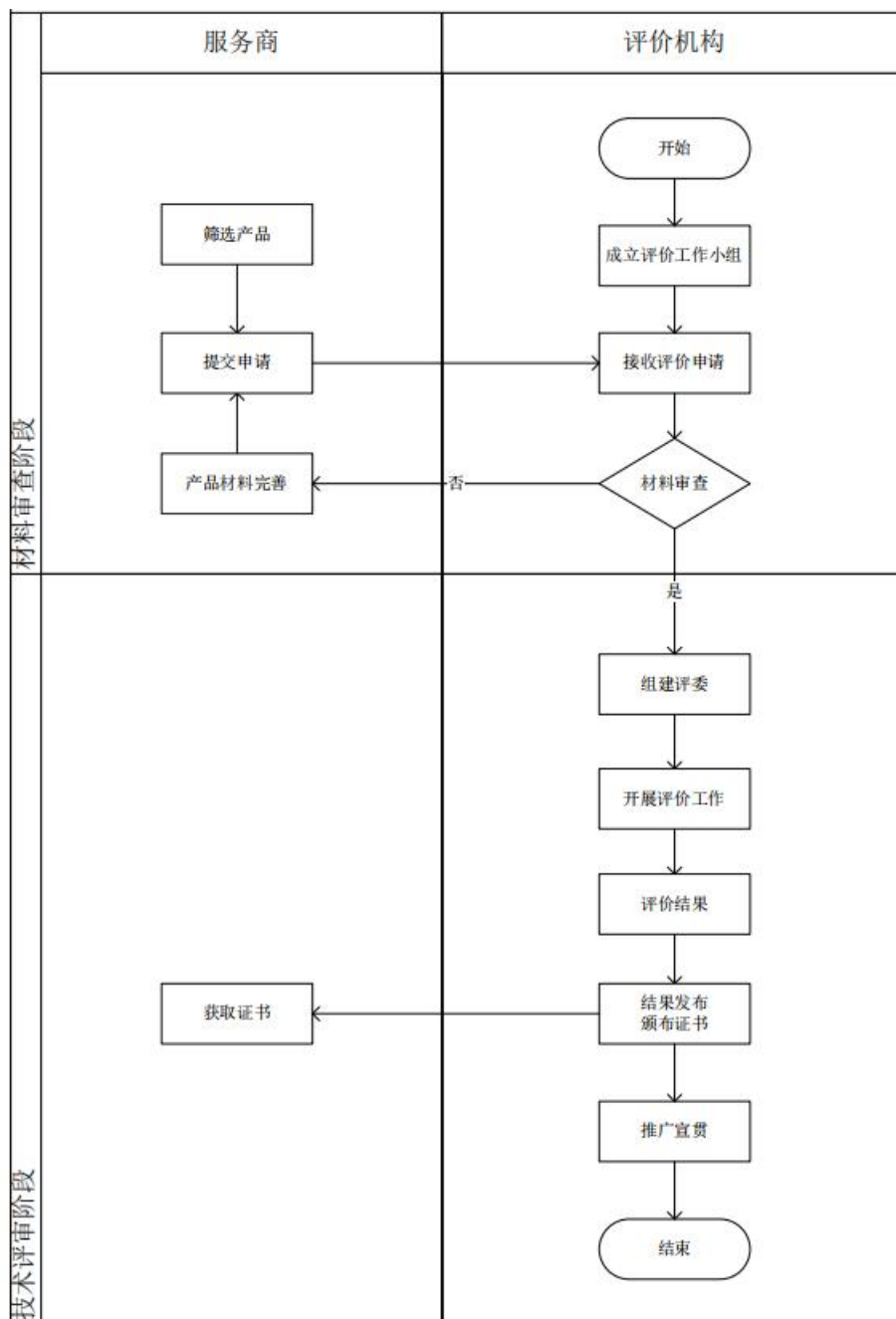


图 1 数字化产品评价流程图

6.2 产品符合性审查

6.2.1 提交产品评价材料

服务商向评价机构提出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申请，填写并提交数字化产品选送申请表（申请表模板参见附录A），以及报送产品评价材料。

6.2.2 开展符合性审查

评价机构组织成立评价工作小组，从复用模式、产品简介与功能介绍、功能清单、特色和亮点、部署和运维、知识产权、应用案例七个维度，对产品评价材料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要点包括但不限于：

- a) 复用模式：应选择标准版免费、低折扣复用、即用型服务其中一种，并进行相应描述：
 - 1) 标准版免费，对于标准化程度较高的产品，向政府部门提供的标准版软件产品不再收取开发费用，可适当收取部署服务费用，可根据政府部门需求另行提供定制化服务、运营服务等；
 - 2) 低折扣复用，对于标准化程度较低的产品，以不超出上一项目合同金额的低折扣方式向政府部门提供产品及服务，包含软件产品、部署实施和少量本地化快速配置服务；
 - 3) 即用型服务，对于在线式服务的成品软件，以在线服务等形式提供低于市场价格且明码标价的应用服务，政府部门可采用订阅、授权、租赁等多种方式付费开通使用。
- b) 产品简介与功能介绍：应对数字化产品进行简要介绍，并对其包含的功能进行简要描述；
- c) 功能清单：应提供数字化产品包含的功能清单，功能清单宜采用 Excel 格式，包括一级功能、二级功能、功能描述等内容；
- d) 特色和亮点：应对数字化产品的特色与亮点进行描述；
- e) 部署和运维：应对数字化产品的部署方式与运维方式进行描述；
- f) 知识产权：数字化产品的知识产权应明晰，无权属争议；
- g) 应用案例：数字化产品应具有实际应用案例。

6.2.3 符合性审查结果

对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数字化产品，由评价工作小组出具符合性审查通过意见，由评价机构组建技术评审组开展技术评审工作。

对于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数字化产品，由评价工作小组出具符合性审查不通过意见，服务商根据具体意见对产品评价材料进行修改完善，重新提交评价申请。

6.3 产品技术评审

6.3.1 组建技术评审组

数字化产品符合性审查通过后，由评价机构组建技术评审组，开展数字化产品进行技术审查工作。

6.3.2 开展技术审查

技术评审组根据复用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录B），从产品基本标准、技术可行、复用效果、复用效益四个维度，对产品评价材料进行技术审查，审查要点包括但不限于：

- a) 产品基本标准。包括应用案例、知识产权、复用模式、功能清单、展示场景等；
- b) 技术可行。包括部署服务、安全环境、信创要求等。
- c) 复用效果。包括技术性能、数据安全等。
- d) 复用效益。包括用户体验、市场效益等。

技术评审组根据具体评价情况，给出技术评审通过与否的结论。

6.3.3 技术评审结果

对于通过技术评审的数字化产品，由评价机构出具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通过意见，发布评价结果，为服务商颁发证书，并开展产品宣传等工作。

对于未通过技术评审的数字化产品，由评价机构出具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不通过意见。服务商根据具体意见对产品评价材料进行修改完善，重新提交评价申请；技术评审两次不通过的，评价结束。

附录 A
(规范性)
数字化产品送选申请表(模板)

数字化产品送选申请表(模板)见表A.1。

表 A.1 数字化产品送选申请表(模板)

选送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服务商名称			
服务商地址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邮箱	
选送产品信息	应包括复用模式、产品简介与功能介绍、功能清单、特色和亮点、部署和运维、知识产权、应用案例等方面内容，可另提供附件。		
服务商送选意见	我单位送选以上产品参加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活动，并为产品评价过程工作提供必要的资源支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 年 月 日</div>		
评价工作小组意见	同意该单位送选的产品参加本次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活动。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 年 月 日</div>		

附 录 B
(规范性)
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指标体系

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指标体系详见表B.1。

表 B.1 数字化产品复用评价指标体系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1	产品基本标准	应用案例	产品应具有实际应用案例，提供合同证明或其它证明文件。	
2		知识产权	产品的知识产权应明确为自有、共有、申报或没有中的一种，不存在权属争议。	
3		复用模式	标准版免费： 1、服务商向政府部门提供不收取开发费用产品复用，通过列出部署服务项的工作量，结合政府部门的相关计费标准评估部署服务费用。 2、产品部署服务工作分为服务项和服务内容两级。服务项是部署工作项及产出成果，由若干服务内容组成。 3、服务商产品除提供标准版免费使用，如有付费高级版本，还需对相关付费升级的功能和提供的服务做说明。 低折扣速配： 服务商向政府部门提供以低折扣方式提供服务，应明确具体的折扣额提供包含软件产品、定制开发、快速配置和部署实施等服务，清晰列出各服务内容。低折扣速配，应明确定制开发收费和量化内容。 即用型服务： 服务商向政府部门提供付费开通使用的在线式服务、一次性产品化咨询、成品软件许可证，应明确服务周期和费用，列出具体的服务内容。即用型服务包含包年包月、按量计费两种付费方式。	
4		功能清单	软件产品功能应以逐级分解的方式列出，根据需要按子系统、一级功能和二级功能渐次明晰列出具体功能，在功能说明中清晰扼要地描述功能。功能清单颗粒度应能满足政府部门项目立项和造价评审要求。	
5		展示场景	数字化产品宜提供资料清单，不同的服务类目和服务产品需要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证明其具备提供相应的产品能力及提供该项服务的能力。 数字化产品的功能展示，宜采用图片、视频、文档、demo、网址等展示方式。 数字化产品宜包含各职能部门的通用标准业务场景，业务场景可以按区域、所属科室、业务属性等维度，确保从需求端到应用端都是标准化的应用。	
6		技术可行	部署服务	应明确部署服务，包括云部署、私有化、混合云部署、SaaS服务等。 如果是本地化部署或政务云部署，应明确环境要求，需列明涉及的软硬件配置、网络环境。
7			安全环境	应明确目前系统部署环境的安全性，包括部署平台安全和系统安全，对客户数据在数据创建、数据存储、数据传输、数据销毁各环节全流程提供安全处理措施，保障客户数据安全。
8			信创要求	数字化产品应支持国产芯片和国产软件，并通过信创评估得出数字化产品的信创性评价结果。 信创评价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是否支持国产芯片、是否采用国产软件、中间件是否符合国家加密标准等。
9		复用效果	技术性能	评价产品的可维护性，包括代码可读性、可维护性、文档编写规范等方面。 评价产品的可扩展性，包括可定制化、可插拔化、模块化等方面。 评价产品在复用后对系统的技术性能提升情况，包括响应速度、稳定性、负载能力等方面。
10			数据安全	评价产品在复用后对系统的数据安全保障情况，包括隐私保护、数据加密、数据备份等方面。
11		复用效益	用户体验	评价用户体验度，包括已成功复用的客户数、客户使用满意度评分、表扬信、合同（与受理单）等可统计的指标。
12			市场效益	评价产品的市场前景，包括产品是否符合当前市场需求，是否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 评价产品在复用后对系统的资源利用情况，包括硬件资源、网络资源、软件资源等方面。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产品对系统的成本效益情况，包括降低成本、提高效率、优化管理等方面。

参 考 文 献

《广东数字政府应用超市管理办法（试行）》（粤政数〔2022〕24号）
